**國立中山大學遠距教學課程審查表**

**學校名稱：國立中山大學**

**開課期間：＿＿＿＿學年度＿＿＿學期  
開課單位：   
課程名稱：   
授課教師：   
評鑑日期： 年 月 日 評鑑委員：**

| **評鑑指標** | **評分標準** | | **委員評鑑結果** | **委員評鑑說明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1-1課程網頁說明課程總學習目標、各單元學習目標及學分數。** | A+：課程網頁列出課程總學習目標、各單元學習目標及學分數三者，且說明適當。  A ：課程網頁列出課程總學習目標、各單元學習目標及學分數三者中的二項，且說明適當。  B ：課程網頁僅列出課程總學習目標、各單元學習目標及學分數三者中的一項，或說明不適當。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1-2課程網頁說明單元架構與相對應的學習活動及進度。** | A+：課程網頁呈現單元架構與相對應的學習活動及進度，且說明適當。  A ：課程網頁呈現單元架構與相對應的學習活動及進度，且說明尚適當。  B ：課程網頁未呈現單元架構與相對應的學習活動及進度，或說明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單元架構與相對應的學習活動及進度，須以週次呈現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1-3課程網頁說明課程成績的評量標準。** | A+： 課程網頁說明各種考試、作業、學習歷程紀錄等成績評量的比率及標準，且說明適當。  A ：課程網頁說明各種考試、作業、學習歷程紀錄等成績評量的比率及標準，且說明尚適當。  B ：課程網頁未說明成績評量的比率及標準，或評量比率、標準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學習歷程紀錄，指學習者在學習過程中從事各項學習活動所累積的資料，如教材瀏覽時間、瀏覽次數、參與上課紀錄、議題討論發言、作業繳交、測驗成績等，申請者須提供相關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2-1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符合課程名稱及單元學習目標。** | A+：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符合課程名稱，並完全涵括單元學習目標。  A ：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符合課程名稱，並大致涵括單元學習目標。  B ：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未符合課程名稱，或未涵括單元學習目標。  **申請者須檢附課程內容及教學活動對應單元學習目標之檢核清單**。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2-2教師依據學習目標，選用多種適當的教學活動。** | A+：教師依據學習目標提供五種以上的教學活動，且教學活動適當。  A ：教師依據學習目標提供三種以上的教學活動，且教學活動適當。  B ：教師未提供或僅依據學習目標提供一或二種教學活動，或教學活動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之教學活動，指教師為達成學習目標，運用非同步或同步方式帶領學生所從事的活動，如講述、演示、指定作業分組報告、同儕互評、議題討論、示範操作等。教學活動須包含一種以上的合作學習策略。申請者應提供教學活動與合作學習策略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2-3課程內容提供實例，協助學生理解。** |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有提供適當的實例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有提供適當的實例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有提供適當的實例，或實例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實例，指生活實例、個案、或練習範例。申請者應提供實例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2-4教師在單元中提供檢核學習成效的教學活動。** |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運用適當教學活動，提供學習者檢核其學習成效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運用適當教學活動，提供學習者檢核其學習成效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運用適當教學活動，提供學習者檢核其學習成效。  **本規定所寫檢核學習成效的教學活動，包括作業、線上測驗、案例研討、角色扮演、線上討論、練習等。申請者應提供檢核學習成效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3-1課程內容有重點提示。** |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有三種以上適當的重點提示方式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有兩種且適當的重點提示方式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提供重點提示，或重點提示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的重點提示，指利用各種媒體特性或運用各種方式標示課程內容的重點，以幫助學習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3-2課程內容有練習或課後反思活動。** |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有適當的練習或課後反思活動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有尚適當的練習或課後反思活動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有練習或課後反思活動，或練習、課後反思活動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練習或課後反思活動，指課程內容中的作業題、自我評量題、練習題等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4-1師生在非同步教學中能針對議題積極參與討論。** |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且師生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均佳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且師生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均佳。  B ：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或師生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不佳。  **本規定所寫師生間討論的質與量，可依學習者及教師的發言數、發言內容、交互討論程度來衡量；授課教師應針對議題有適度的引導或回應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4-2學習者間在非同步教學中能針對議題積極參與討論。** | A+：三分之二以上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且學習者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均佳。  A ：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且學習者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均佳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單元或週次有與課程內容相關的議題，或學習者間交互討論的質與量不佳。  **本規定所寫學習者間討論的質與量，可依學習者間的發言數、發言內容、交互討論程度來衡量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4-3同步教學中，教師引導學生進行意見發表與交流。** | A+：有六分之一以上的授課週次實施同步教學，教師運用線上帶領技巧引導師生或生生交互討論，討論適當且熱絡。  A ：有九分之一以上的授課週次實施同步教學，教師運用線上帶領技巧， 引導師生或生生交互討論，討論尚適當和熱絡。  B ：未有同步教學，或在同步教學中，教師未運用線上帶領技巧，或討論未能切題，或討論不熱絡。  **本規定所寫同步教學，授課方式多元，例如教師授課、教師翻轉教學、學生分組報告、專題成果發表等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5-1課程提供線上評量活動。** | A+：全部單元均有提供適當的線上評量活動，評量內容符合單元教學目標。  A ：課程二分之一以上單元有提供適當的線上評量活動，評量內容符合單元教學目標。  B ：未達二分之一之單元有提供線上評量活動，評量方式不適當，或未能符合單元教學目標。  **本規定所寫之「單元」，以一般教科書的「章」或課程的「週」為依準。「線上評量」指學習者可以直接在線上作答，並能在作答完畢獲得回饋。例如線上評量、單元測驗、牛刀小試、小試身手等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5-2課程的線上評量活動提供評閱結果與回饋。** | A+：線上評量能提供適當且正確答案與清楚的解說回饋等評閱結果。  A ：線上評量能提供尚適當且正確答案與清楚的解說回饋等評閱結果。  B ：線上評量僅提供對錯及正確答案，並無解說回饋；或評閱結果、解說回饋不適當。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5-3課程實施學習者對課程內容、教學活動、及學習管理系統服務的評鑑。** | A+：課程於期中及期末時，在線上實施學習者對課程內容、教學活動、及學習管理系統服務的評鑑，且評鑑題目適當。  A ：課程於期中或期末時，在線上實施學習者對課程內容、教學活動、及學習管理系統服務的評鑑，且評鑑題目適當。  B ：課程於期中、期末時，均未在線上實施學習者對課程內容、教學活動及學習管理系統服務的評鑑，或評鑑題目不適當。  **本規定所寫之學習管理系統服務功能，應具備教學實施、記錄學生學習情形及其他支援學習功能（又稱學習平臺）。**  **申請者須提供線上評鑑問卷內容（含課程滿意度）之佐證資料，以利審查。** | | □ 達成  □ 待加強 |  |
| **綜合評鑑結果** | □ A+優良  □ A略有不足  □ B須再加強 | **委員評鑑說明：** | | |